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关于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20915-17 号信访转办件 办理情况的报告

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接到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20915-17 号信访转办件后，我局高度重视，立即进行办理。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交办信访问题基本情况

榴园镇丰源轮胎厂，不定时外排刺激异味，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二、问题属实情况

部分属实。

三、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信访后，我局工作人员进行现场核实，经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丰源轮胎厂为山东丰源轮胎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轮胎。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收集通过除尘、低温等离子、光氧催化设施治理后排放。经调阅近期该公司 12 个废气有组织排放口日均值在线数据，未发现监测污染物日均值超标现象。

四、处理整改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该企业需要半年进行一次臭气浓度自行检测，2022年9月15日至20日，该公司委托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对厂界4个点位无组织臭气浓度以及12个废气有组织排放口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最大值均小于10无量纲，密炼车间有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最大值为741无量纲，满足《臭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小于15000无量纲要求。

五、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将加大辖区内巡查力度，如发现违法行为将严肃处理。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2022年9月2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